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 2018-028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友产业园中区 8 号楼 E102 室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公司现有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宁波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投资设立宁波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占设立后宁波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介绍

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01 月 18 日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注册资本：146429.344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零售图书；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7月07日）；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4月16日）；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打印纸和计算机耗材；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出租办公用房。（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的公司名称：宁波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民安路507弄1-4（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3、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4、营业范围：

网络、信息、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批发、零售。（依据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5、出资方式、认缴出资额、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元）	股权比例
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万	100%

（四）本次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随着互联网加速与传统产业融合，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不断催生孕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工业互联网是实现生产制造领域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连接的关键支撑，是工业经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重要基础设施，是互联网从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从虚拟经济向实体经济拓展的核心载体。

宁波用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专业化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搭建及运营服务公司，将从 PaaS 和 SaaS 两个层面，为工业企业提供设计云、制造云、服务云、营销云、采购云、财务云、人力云、协同云等专业化服务；搭建工业互联网功能性服务和试验平台，接入越来越丰富的第三方 SaaS 应用，推进工业互联网应用的普及和示范，共建工业互联网创新生态圈，服务产业升级。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公司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决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金额计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壹年。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四、《公司关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决定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金额计人民币贰亿元整，期限壹年。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6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